

证券代码：601083

证券简称：锦江航运

公告编号：2024-035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全体9名董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书面通讯方式发表了表决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陈燕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

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37）。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航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1 日